

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度 「戶外教育中小學學生高峰論壇」雲林場實施計畫

## 一、計畫緣起

臺灣獨特的山海天地和豐富的多元文化，孕育生命的多樣性，也提供豐沛的多元學習資源。引領孩子「走出課室外」離開舒適圈，深度的學習才正開啟；把全世界當作教室，不論校園角落、社區部落、城鎮鄉野、文化場所、節慶儀式、山野溪流、海洋海岸，都是覺察、體驗、探索、反思的新樂園。挑戰極限、探索自我、師法自然、反思生命；山是一所學校，大地是無邊的教室！

儘管《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》揭示了課室外學習的價值與內涵，強調「行政支持、場域資源、後勤安全、教學輔導、課程發展」等五大系統的重要；儘管已有不少老師帶孩子走向山海大地，開啟豐富多元的學習，也看見學生創造性的動能和學習改變；但，多數的教師依然有所恐懼，只好把教室當成全世界，即便有熱情，也如同溫室裡的花朵，難以迎向陽光的挑戰和風雨的洗禮。

為了更看見孩子們在戶外教育的學習展現，藉著中小學生的高峰論壇，可以映照教師、家長、專業協力者參與戶外教育的歷程，以及教師本身的所感所思。尤其，偏鄉學校的戶外教育課程經驗，足以拋磚引玉的故事，提供正在（或將要）推展戶外教育的學校與教師，一些經驗沈澱與行動反思的參考。而「論壇」是知識思辯、對話的核心，為了看見關鍵因子、促進整體戶外教育的推展，雲林場的論壇主軸定為「翻轉偏鄉 DFC」。希望透過親師生參與及發展戶外教育的經驗，整理出「從下而上」的行動策略智慧。

## 二、計畫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 103 年 6 月 26 日啟動記者會公告之《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》。
- (二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04-105 年度戶外教育高峰論壇暨計畫補助說明及成果發表會」行政協助協議書。

## 三、辦理目的：

- (一) 聆聽並了解中小學生對戶外學習的渴望、需求與期待；從學生參與戶外教育的觀點，詮釋戶外教育的學習經驗與意涵，以從學習者的立場探討戶外教育實踐的價值與途徑。
- (二) 歸納學生參與戶外教育的經驗，論析戶外教育宣言五大系統之「行動策略」，透過實作經驗分享，提供由下而上的戶外教育實踐觀點。

- (三)彙整學生參與戶外探索經驗，探討偏鄉學習的意義並建構學校戶外教育歷程；從戶外教育的視點，透過對話探討活化美感教育實踐思維與行動。
- (四)論壇作為一種「再登一次山」的反思學習歷程，提供分享與不同視界的觀照；藉著論壇複合成果發表會，提供學生重新檢視、省思、反芻、表達與呈現自身經驗以及對戶外教育的想像與期待。

#### 四、論壇主題

本年度雲林場論壇主軸為「翻轉偏鄉 DFC」。「翻轉偏鄉」是核心價值，意味著不能只從首要都會區的觀點看教育，而應該彰顯偏鄉的環境資源，創造更好的學習途徑與品質，讓孩子可以徜徉在山海大地的懷抱裡向大地學習，學習的喜悅、成長、思辯，藉著「文、圖、影、音、口說與展演」等多重媒介創意展現。

而為了更看見孩子們藉著戶外教育的翻轉學習，並聚焦在學校/教師如何藉由「DFC (Design For Challenge)」的策略方法，提升課程與教學品質，深化學生的學習內涵。這些推行經驗與成果，也提供教師與家長參與對話，提供後勤支援與行政協助的反思，以期開創更多偏鄉發展創意教學和翻轉教育的契機。

為符應十二年國教「自發、互動、共好」基本理念，藉雲林縣境內中小學推動優質戶外教育，進行「翻轉偏鄉 DFC (Design For Challenge)」的學校本位特色課程，引導學生發揚自主學習與合作學習的精神，呼應《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》並透過「走讀、操作、觀察、探索、互動、反思」等歷程，結合「五感體驗」的融合學習，進行相關學習成果論壇分享，也藉此提供教師研習進修的機會，並讓與家長看見偏鄉的孩子，一樣能有很好的自主學習展現。

以下，為學生參與了戶外教育探索體驗學習歷程，可以嘗試藉著下列幾項主題，來歸納整理戶外教育的經驗分享素材。

##### 主題一：解開挑戰的密碼

孩子參與戶外教育的探索體驗課程，身體力行於主動學習、幹部培訓、行前課程、實作技能（例如單車或登山等等）回顧分享等歷程，不僅是一場意志力的鍛鍊，更是與自己相遇、與課程相遇、與他人相遇及與自然相遇的對話過程。我們期待學生能回到真實參與的經驗中，看見其中的困難、掙扎與挑戰，並透過經驗的「重看」與「透視」，解開挑戰的密碼，找到蘊藏於其中的學習寶藏，以發展出再行動的力量與智慧。

##### 主題二：美的印記

「山是一所學校」，孩子從校園走入山林、穿越社區藩籬，眼所見、耳所聽、身所覺、心所會皆是繽紛美麗的世界。我們期待孩子走向山林打開經驗世界之後，能深情凝視所相遇的人事物與時空，藉由多元表徵形式所搭建的溝通橋樑，連結

內在感知與外在經驗世界，分享美的印記，勾動登上下一次學習高峰的渴望，以促發源源不絕的學習動能。

### **主題三：說一個從「我到我們--自助、互助及助人」的故事**

戶外教育的可貴，在於孩子從課堂中「獨白式」的學習走向「相遇和對話」的學習。在以「團隊合作、共學互學」為主要學習模式的歷程中，不同年齡、經驗與特質的孩子們成為生命的共同體，他們一同學習、一同生活、一同完成任務、一同經歷挑戰的困難，也享受登頂的喜悅。期待透過說一個從「我到我們-自助、互助及助人」的故事，孩子看見了自己，同時也看見了他人；感受到自己的力量，同時也體會了與人共存的美好；學習自發、互動、共好的生命法則。

### **主題四：走一條幹部之路**

在戶外探索的學習歷程中，學生學會「自主管理」與領導力，因此幹部是孩子學習的榜樣，同時也是課程與教學的協作者。幹部（各級隊長），意味著有經驗的學生成為幹部是一條承擔責任、學習服務之路，因此孩子們不僅看見成為幹部的重要，同時也覺察到成為幹部是跳躍學習的最佳途徑。「走一條幹部之旅」讓已成為幹部及渴望成為幹部的孩子，透過分享與對話，了解幹部的使命、責任和價值，並學習相關的技能與態度。

## **五、論壇形式**

### **（一）專題報告：**

以「我的戶外學習之旅」主題進行專題報告，邀參與戶外教育/探索課程經驗豐富的幹部進行專題講演；每一位主講者可自訂分享題目，專題報告 15 分鐘。

### **（二）主題論壇：**

以「**翻轉偏鄉 DFC--四大主題**」進行專題報告論壇發表。邀請偏鄉參加戶外探索課程的學生，以小組的方式每組 2-4 人，每組報告 10-15 分鐘，每一場次安排 3-4 組報告分享。

### **（三）師長回饋：**

邀請參加戶外教育課程的教師、家長等，對於學生發表的內容，提供多元觀點的補充與回應，鼓勵學生繼續深化學習。藉著師長們的回饋，也是促進學生再次學習、打開思考視野的契機。

## **六、論壇辦理時間與地點：**

時間：105 年 11 月 20 日（日）08:30-16:30

地點：雲林縣斗南鎮他里霧文化園區

## 七、辦理單位

主辦機關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合辦單位：雲林縣華南國小／樟湖國中小

## 八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對於推動戶外教育有興趣之中小學教師、學生與家長。

(二) 政府機關單位代表、學者專家、民間團體等，亦歡迎列席與會參加。

## 九、論壇與活動議程規劃

時間	主題活動	負責單位/支援單位	場地
08:30~09:00	報到	華南國小 臺師大	他里霧園區
09:00~9:20	開幕式 活動說明	教育部國教署 雲林縣政府/臺師大	他里霧園區
9:20~9:50	戶外教育宣言「行動策略」-翻轉偏鄉DFC成果分享(20分)	華南國小	他里霧園區
9:50~:10:50	學生主題論壇 「我的翻轉學習之路」專題報告 (個人或每組10-15分鐘)	臺師大 華南國小	他里霧園區
10:50~11:00	茶敘與交流時間		他里霧園區
11:00~12:00	學生主題論壇 「我的翻轉學習之路」專題報告 (個人或每組10-15分鐘)	臺師大 華南國小	他里霧園區
12:00~13:20	午餐	臺師大	他里霧園區
13:30~14:30	教師/家長主題論壇、綜合座談	臺師大 華南國小	他里霧園區
14:30~14:50	閉幕式 (抽獎、頒發論壇參加證書)	臺師大 華南國小	他里霧園區
14:50~16:30	教育參訪(參訪學習地點)	華南國小/樟湖國中 小學生引導體驗	戶外學習
16:30	散會	臺師大 華南國小	

## 十、論壇報名：

- (一) 即日起受理報名，請於 105 年 11 月 16 日中午 12 時前完成報名，逾期請電話聯繫協辦學校受理；若報名人數額滿，恕不受理。
- (二) 報名方式：請直接填寫線上 Google 報名表單 <https://goo.gl/RCeSnq>  
〈本研習課程同步公告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：教育部國教署 105 年戶外教育中小學學生高峰論壇雲林場實施計畫。〉
- (三) 錄取公告將於 105 年 11 月 16 日下午 5 點前公布於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與發展中心網站 <http://www.perdc.ntnu.edu.tw/index/>，錄取成功亦會用 email 方式通知。
- (四) 研習費用：免費。
- (五) 聯絡電話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02-77341876 張伊寧小姐  
mountainedu2013@gmail.com。

## 十一、注意事宜

- (一) 各縣市獲邀學校或單位之相關人員，請主管單位准予公假（含路程假）或補假。
- (二) 論壇為全國戶外教育重要推動事項，敬請各機關單位與縣市政府，協助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或補假前往參加。
- (三) 戶外教育中小學學生高峰論壇參與學校之師生，惠請主管機關單位依相關規定予以敘獎。本活動將簽請授與研習時數，參與「戶外教育中小學學生高峰論壇暨教學相長分享會」者核予 5 小時。
- (四) 為落實日常生活的 LNT 運動，請自備環保杯（或水壺）、筷子（食具）。